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公司 2015 年度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4]2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557.86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6.31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734.91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734.9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22,000.00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 月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1010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8,407.37 万元, 2014 年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的置换。2014 年 7 月 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4 日将 2,000.00 万元人民币一次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4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252.38 万元, 201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已由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01010026 号《鉴证报告》鉴证。

201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 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34.13 万元。(2) 2015 年 7 月 1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 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万元、本金 8,113.49 万元及利息用于对外投资。(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 746.52 万元。截至审计报告日，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对外投资”项目先期投入金额的置换。（4）2015 年，公司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万元，对外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 6,468.31 万元。（5）2015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102.44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本金余额为 1,645.18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133.6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778.84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4 年 2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5010157870001127），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7211210182600145871）。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 行 名 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上海浦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	75010157870001127	1,778.84
合 计		1,778.84

三、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20,354.82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5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000.0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102.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613.49			已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20,354.8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613.4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2.79%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 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 项 目 (含部分 变更)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调 整 后 投 资 总 额 (1)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 (2)	截 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 (%) (3)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 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 联电抗器项目.	是	22,000.00	10,386.51	134.13	10,386.51	100%	2015 年 9 月	无	否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000.00	10,386.51	134.13	10,386.51	100%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对外投资			8,113.49	6,468.31	6,468.31	79.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1,613.49	9,968.31	9,968.31					
合计			22,000.00	10,102.44	20,354.8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截至 2015 年 9 月已投建项目工程中的库房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更改募投资金用途并终止该项目。 2.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对外投资均未设定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07 年与武汉大学合作，共同研发磁控并联电抗器。根据当时乌克兰扎布罗什变压器研究所的研究资料表明，高压、超高压输电线路采用磁控并联补偿电抗器后，可以使输电线路是送容量提高一倍，因此，公司通过广泛调研，认为该技术未来有很大的发展前景，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市场规模将会不断扩大。但近两年受整体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开始下降。由于该项目立项较早，市场环境变化较大，前期投入的成本所带来的产出效益微小，距离项目预期相差很大。公司正逐步调整业务结构，同时合理资源配置，在业务重点和业务亮点上集中资源投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使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 11,613.49 万元，2015 年 7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终止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3,500.00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本金 8,113.49 万元及利息用于对外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终止“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的建设，剩余募集资金中 3,5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8,113.49 万元用于对外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投资”746.52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对先期投入资金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	3,500.00	3,500.00	3,500.00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对外投资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	8,113.49	6,468.31	6,468.31	79.7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613.49	9,968.31	9,968.31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近两年受整体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开始下降。由于该项目立项较早，市场环境变化较大，前期投入的成本所带来的产出效益微小，距离项目预期相差很大，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使公司经营及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 500kv 及以下磁控并联电抗器项目。2015 年 7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对外投资均未设定预期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